坐错公交车迷路被送进派出所

小萌娃挨个发橘子逗乐民警

■记者 谭祥军 特约记者 王培

本报讯 昨日,6 岁小萌娃坐错公交车迷了路,被好心人送进东岳公安分局南区派出所内。民警询问时,前一秒还在哭鼻子的他,转眼间像个“小大人”一样,挨个给民警发橘子,还口齿清晰地报出父母的信息,随后民警将他安全送到妈妈手中。

下午 5 时左右,一位路人在配套处附近看到小男孩一个人在路边哭,询问之后发现他好像是迷路了。小萌娃睁着泪汪汪的大眼睛,引起不少人驻足围观,这位好心人便将小男孩带至附近的南区派出所交给了警察。

在民警的安抚下,小男孩很快就稳定了情绪。抹掉眼泪后,他还从随身拎着的袋子里拿出几个橘子,在派出所里走了一圈,挨个给警察叔叔发橘子。“叔叔,吃个橘子吧!”“不用了,不用了……”“那我放这儿了!”大家都被这个可爱的小萌娃逗笑了。

熟悉之后,小萌娃面对民警的询问,清楚地报出自己的姓名和学校,还一本正经教民警怎么写他的名字。小男孩告诉民警,他今年 6 岁,在上一年级,放学后拿着零花钱去买橘子,上公交车后才发现坐了反方向的车,匆忙下车又不知道自己在哪,这才急哭了。随后小萌娃报出妈妈的姓名和电话,民警联系上他的妈妈,问到家庭住址并把他送回家。

看到孩子安全归来,小男孩的妈妈连连给民警道谢。听说他在派出所发橘子的事,妈妈笑道:“这孩子从小就比较独立,胆子也大。我本来要接他的,他说要自己坐车回家,没想到坐反了方向,真是谢你们了!”

遇检查冲卡逃逸 男子12小时后落网

■记者 何利 通讯员 程德国

本报讯 4 日晚,丹江口市交警大队在进行酒醉驾夜查行动时,一黑色大众汽车驾驶员在经酒精检测棒初检疑似酒驾后,猛踩油门突然加速,在撞倒卡点警示牌后逃逸。经过民警 12 个小时的走访排查后,该驾驶员在购买橘子时被民警抓获归案。该驾驶员已经被以妨碍公务罪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当晚,交警在该市石鼓镇黄川村路段进行酒醉驾夜查行动。20 时 26 分,一辆豫 A 开头的黑色大众小轿车驶进交警卡点。执勤民警依法拦停车辆进行检查,驾驶员向酒精检测棒吹气后,检测棒发出警告,就在交警准备对驾驶员进行再次检测时,驾驶员突然猛踩油门加速驶离现场,其间还撞倒了交警卡点警示牌。

为了尽快将该驾驶员抓获归案,交警部门对该车的行驶轨迹进行了分析研判,终于于次日 8 时左右,在距离冲卡地点仅数公里的石鼓镇玉皇顶村路段发现了这辆黑色大众小轿车。当时车辆停放在路边,车内空无一人。经过搜寻,交警在附近柑橘市场抓获正在买橘子的冲卡男子,男子当场对自己的冲卡行为供认不讳。目前,该男子已被以妨碍公务罪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交警部门提醒驾驶员:路遇交警执勤时请自觉配合,查车目的是为了保障市民群众生命安全和道路秩序,切不可因一时冲动酿成大错。

家和苑社区警务室

扎实推动一区一警建设

■记者 谭祥军 特约记者 杜敬军

本报讯 车城西路家和苑小区是我市最大的保障性住房小区。共有居民 3781 户 2.5 万人,主要以经济适用房、公租房、廉租房为主,居住群体特殊,管控难度大。近年来,家和苑社区警务室坚持“抓基层就是抓长远,抓基础就是抓稳定”的理念,整合辖区警力、资源,积极探索推行“三+N”模式,扎实推动“一区一警”建设,有力维护了辖区社会稳定。

据悉,该社区有“三多”、“三难”,“三多”问题:即小区重点人多、精神病人多、智障弱势群体人多,共有重点人 192 人,含精神病患者 61 人,残疾人 71 人,社区矫正 16 人,重点信访人 3 人,涉法涉诉人员 40 人,“三难”:小区停车出行难、流动人口管理难、物业管理难。

家和苑社区警务室以党建统领各项工作为基础,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作用,创建“红色阵地”、打造“红色物业”、缔造“红色民调”,在党的红色引领下真正实现警民齐抓共管、共建平安小区的局面。

针对小区外来人员多、文化层次不齐等现实局面,家和苑社区警务室采取全方位、立体化的方式,加大防盗、防电信诈骗、防火、防非法集资等方面宣传。借助党员下沉契机,利用下沉党员的技能优势,开展警务专业知识培训。

此外,家和苑社区警务室以智慧小区建设为依托,全面拓展警务室工作职能,社区民警建立“警务”微信群、“小网格”微信群,把互联网管理模式与传统社区工作方法有效结合,推动智能化实战服务。以“三+N”模式,推动“一区一警”建设长效机制。

房县循环经济产业园建设工程指挥部
房县循环经济产业园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一、项目情况:房县循环经济产业园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总投资为 2692.73 万元,包含三个污水处理单元。含盐三效蒸发废水 10t/h 两套(480t/d)、工业废水 500t/d、生活污水 500t/d,配套污水收集、中水回用管网及相关辅助设施。

二、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方式:任何单位或个人若对本环评有宝贵意见,可在即日起登录 https://pan.baidu.com/s/16KCny72xx_WBUzI9Prbpqw(提取码:13dv)查阅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请致电(0719—8692318),邮箱:262477199@qq.com。建设单位联系人:王先生 15871124468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同时鼓励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意见。

四、意见表网络链接:可在 http://www.mee.gov.cn/xxgk2018 / xxgk / xxgk01 / 201810 / t20181024_665329.html 下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附件 1)进行填写反馈。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对项目环保问题感兴趣或有意见、建议的公众可填写上述公众意见表或按上述联系方式反映给建设单位或环评编制单位。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